

【附錄九】

彰化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國教地方團國語文領域分團

用語言築夢：國語文課堂的 SDGs 探究之旅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彰化縣(市)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 彰化縣(市) 114 學年度國教地方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
二、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

- (一) 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 SDGs 已是教育部定 19 項議題外，近年被廣泛重視的新興、跨國努力的目標，有必要積極導入教育教學現場，讓國小教師理解其脈絡和梗要。
- (二) 教育部及本縣重要教育和治理政策，已漸納入 SDGs 精神，鼓勵學校採跨領域發展校本課程教學，或提案規劃環境工/教程，提出具體轉化的實踐作為，故應導入前行者典範、並提供他山之石做為本縣教育創新的助力。
- (三) 國語文本教學帶入 SDGs 永續概念轉化與優化，可帶動現場國語文教學之教師在文本中進行融入教學，進而提升學生永續概念之認知。

三、目的

- (一) 研討 SDGs 17 項議題與新課綱核心素養、19 項部定議題能整合實踐的可能性。
- (二) 以專案及問題意識來盤點所處教育場域，提出應關懷的 SDGs 主題，在國語文領域文本教學中，設想實踐的延伸教學，改變教室風景。
- (三) 建立全縣教師與輔導團資訊交流的管道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彰化縣政府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成功國小、彰化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國語文輔導小組
- (三) 承辦單位：萬來國小、彰化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國語文領域分團

五、辦理日期(時間、時數等)及地點(包含研習時數)

- (一) 辦理日期及時間，共 4 場次 12 小時：
 - 114 年 09 月 24 日(三) 13:30-16:30 (3 小時)
 - 114 年 10 月 22 日(三) 13:30-16:30 (3 小時)
 - 114 年 11 月 12 日(三) 13:30-16:30 (3 小時)
 - 114 年 11 月 26 日(三) 13:30-16:30 (3 小時)
- (二) 辦理地點：萬來國小

六、參加對象與人數

- (一) 參加對象：國語文領域輔導團團員，彰化縣國小國語文領域召集人。
- (二) 參加人數：每場次 50 人。
- (三) 國小場次：請班級數 25 班以上學校薦派國語文代表教師一人參加，建議四場次為同一人。
- (四) 請核予與會教師公(差)假，課務排代。

七、研習內容

§領域召集人增能工作坊-國小場次(四場次建議派同一位老師)

第一場次：114 年 09 月 24 日

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講 師		實施方式
13:10-13:30	報到			
13:30-16:30	以永續之名：瞭解永續發展脈絡、17 個重要課題、與其和新課綱核心素養之關係及實作	外聘講師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何昕家 教授	講述及分組實作

第二場次：114 年 10 月 22 日

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講 師		實施方式
13:10-13:30	報到			
13:30-16:30	為永續未來而教：國語文本帶入永續概念轉化與優化(示例說明實作)	外聘講師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何昕家 教授	講述及分組實作

第三場次：114 年 11 月 12 日

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講 師		實施方式
13:10-13:30	報到			
13:30-16:30	為永續未來而教：國語文本帶入永續概念轉化與優化(示例說明實作)	外聘講師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何昕家 教授	講述及分組實作

第四場次：114 年 11 月 26 日

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講 師		實施方式
13:10-13:30	報到			
13:30-16:30	永續未來說課：國語文課程方案共學及回饋精進(帶回可執行的方案之實作)	外聘講師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何昕家 教授	講述及分組實作

九、成效評估之實施

(一)利用回饋問卷，蒐集、分析學員參與反應/滿意度及相關建議。

(二)觀察各場次參與者的對話互動，檢核工作坊實施成效。

十、預期成效

教師能透過交流，習得 SDGs 融入國語文課程教學及教學方案的工具和策略，並將工作坊產出的教學模式帶回實務場域中踐行。

十一、本案聯絡人：彰化縣成功國小 徐亦柔老師 04- 8802225 轉 20。